



不符合项报告

审核领域及 类型	☒ QMS ☐ 50430 ☒ EMS ☒ OHSMS ☐ FSMS ☐ HACCP ☐ 初审 ☐ 第()阶段审核 ☐ 再认证 ☒ 监督(二)次 ☐ 证书转换 ☐ 特殊审核 ☐ 其他		
受审核方	自贡威荣科技有限公司	陪同人员	陈浩
受审核部门	行政部	预计整改完 成日期	2022年8月22日

不符合事实描述:

查: 组织对供方“巩义市恒豪净化材料有限公司”的采购过程中不能提供年度供方评定记录, 不符合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 标准 8.4.1 条款: “组织应基于外部供方按照要求提供过程、产品或服务的能力, 确定并实施外部供方的评价、选择、绩效监视以及再评价的准则。对于这些活动和由评价引发的任何必要的措施, 组织应保留成文信息”的要求。

上述事实不符合: ☒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 标准 8.4.1 条款

☐ GB/T 50430-2017 标准 条款:

☐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 标准 条款

☐ GB/T 45001-2020 idt ISO 45001: 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

☐ ISO 22000: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

☐ GB/T 23331-2020 idt ISO 50001:2018 标准 条款

☐ 能源认证标准:

☐ GB/T 27341-2009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

☐ GB 14881-2013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

☐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(HACCP 体系) 认证补充要求 1.0 相关要求

不符合性质: ☐ 严重

☒ 一般

审核员: 陈浩

审核组长: 梁明华

受审核方代表: 王明

日期: 2022.8.19

日期: 2022.8.19

日期: 2022.8.19

纠正措施验证 (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)

经验证不符合项措施落实有效, 不符合项关闭。

审核员: 梁明华

日期: 2022.8.22

